根據政府實施的【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】，如　閣下／貴堂會／貴機構不欲再接收由本會發出之電郵或傳真，
請致電 2728-1700／傳真：2728-2560／電郵：info@hkcrm.org.hk 與本會聯絡，以便日後停止發送給你。

請支持登報聯署

（以下爲登報稿內容）

「工人得工資是應當的。」《聖經》提前 5:18

特首曾蔭權於 7 月 13 日立法會答問大會明確表明：「當前社會矛盾部分來自貧富差距」，而立法會於 7 月 17 日終於通過香港首份「最低工資條例草案」；然而最低工資時薪是多少，社會內有不同意見。

我們的信念

我們是一群基督徒，有堂會及機構領袖、學者與專業人士等，就最低工資表達我們的立場:

- 人都是按上主的形象受造，而工作是上主賦予人的禮物，讓人在其中成全人性，貢獻社群，治理世界。
- 基督教信仰以人為工作的主體；人有別於其他一切資本，他是創造財富的主體，因此以尊重對待工人至為重要，絕不能將人視為純粹創造財富的工具。工作本身有助建立人的尊嚴。
- 聖經要求僱主合情合理對待僱員：「不可欺負窮乏的雇工」(申 24:14)，「不要因人貧窮(議價能力低)，便搶奪他(應得)的物」(箴 22:22)。「作工的得工資不算是恩典，而是應得的。」(羅 4:4)
- 因此，工人不應受到任何形式的剝削，理應得著可供餬口的合理工資。

我們的訴求

- 本港愈來愈不公平的社會實況使人焦慮。不受任何規管的市場規律使部分行業工人的工資甚不合理，不足以養家，加深「在職貧窮」的社會問題。
- 最低工資雖然不能完全解決本港貧窮問題，卻至少可以確保部分低收入員工沒有受到嚴重剝削，以維護香港社會公義公平的理想。
- 公義、平等及仁愛是社會和諧與進步的重要基礎。「社會進步，不只限於物質生活豐裕，同時更體現於其核心價值，包括愛心、關懷、互助、履行公民責任和維護傳統價值。」（《2009-10 施政報告》）
- 鑑於本港每名在職人士平均需要供養 2.06 人,最低工資的計算應參考現時的個人綜援金額，家庭基本生活需要，贍養系數，及外出工作需用的額外開支。

基於上述思考，我們建議政府及公眾支持最低工資不應少於時薪 33 元。

我們的呼籲

我們呼籲基督徒僱主（包括堂會、機構、學校、社會服務、中小企、不同行業等）以身作則，無論政府制訂最低工資時薪是多少，我們在權力範圍內率先履行合理工資，提升僱員工資不少於時薪 33 元，以改善現有低收入員工的生活水平，使資源得以合理地分配，共建仁愛公義的社群。

我們亦會繼續關注香港的貧窮問題，希望在以後本著基督信仰的精神，針對香港現有失衡的社會體制，提出政策建議供社會各界討論，並鼓勵信徒身體力行，在日常的工作及生活中關懷貧窮人。

（完）

聯署聲明

我們願意支持 8 月 31 日於《明報》以廣告形式刊登以上聯署聲明

請以正楷填寫

堂會／機構名稱：_____

個人名稱：_____

聯絡人：_____ 聯絡人電話：_____

電郵：_____

＊團體 300 元、個人每位 100 元（若時間緊迫，可先傳真，然後再寄上支票）

＊請將聯署傳真至 27282560 或電郵 info@hkcrm.org.hk，並請將聯署費用寄回：「香港教會更新運動」(九龍長沙灣青山道 260-266 號永隆大廈 2 樓 A 座)。支票抬頭：「香港教會更新運動」或以繳費靈(PPS) 交費：教新商戶編號：9402 選服務收費便可

截止：8 月 25 日（三）正午 12 時正

查詢電話：27281700 傳真號碼：27282560

發起人（依筆劃排序）：

伍偉亨、朱耀明、江丕盛、何盛華、余妙雲、余達心、余慧根、吳水麗、胡志偉、翁偉業、曹偉彤、陳念聰、陳清海、陸 輝、湛乃斌、蒲錦昌、劉少康、蔡少琪、蔡志森、鄭順佳、鄧偉棕、鄧雪貞、鄧寶山、盧龍光、禤智偉、戴耀廷、鄺偉文等